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 以上。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 以上，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相关议案。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止审核申请，并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止审核申请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除上述事项外：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和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征询确认，除上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况。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